

2. 《快點兒》

一載四季悠然輪轉，天地且辭春意闌珊，同繁花梧桐共赴懸夏。我在手錶裏瞥見逝去的凋蔽殘葉正靜候下一輪秋——它們終獲重生，且可驕縱肆意，拖着步子，嚷嚷「不急、不急。」可我的一世短途方只一剎華光、一波流水，它難容我對孩子滿溢的愛意，因此我總試圖以塵霧補山海，攥住時光尾巴，早早牽著兒子走他該走的道，換他在我與世長辭的歲月裡，錦華簇擁、輝煌無憂。

愛太深太重，以至於一切都太慢、太慢了。兒子，或者說我，必須快點兒、再快點兒。

初及垂髫之齡，稚嫩小兒尚且牙牙學語，我為了讓孩子提早理解時間，為他買了一枚玲瓏的兒童手錶。「快點兒小夏，戴上它，麻溜的。」俯身與兒子平視相望，他睜著渾圓的眼，懵懂地慢慢伸手。此情此景，讓我躁意上湧，我怕他耽誤了幼兒園，為他戴上手錶後便牽著他快步行走。他細小的短腿根本趕不上我的匆匆腳步，遽然一個踉蹌便摔在地上，痛感幾秒後上湧，放聲大哭。我眼看時間要來不及，盯著自己的手錶哄了他兩句，抱起他就奔往學校。

蒙塵下的模糊追憶裏，小夏曾稚氣地說自己最愛四點，因為只要手錶一指向它，他就能見到來接放學的我。我當時無暇感動，只輕輕擺手，讓他趕緊寫作業去。

如梭日月恍若白駒過隙，晃眼間，小夏已達卅角之年。有段時間他格外沉迷某部卡通，總盯著手錶等時間一到，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坐到電視機前。可我總覺卡通過於幼稚無用，所以我用頃刻親手關掉卡通，關掉他的童年。我用密密麻麻的補習班填補他時間的空隙，他已變成被我挖出心臟的黃金玩偶，而我總沾沾自喜地抱著它向別人炫耀，炫耀它金玉般閃耀的外表，炫耀它燭末般黯淡的靈魂。

八、九歲正是格物求知的年紀，歲月彼端裏，小夏曾故作深奧地問我何為時間，我也故作深奧地回答：「那是你畢生也必須追趕的東西。」

時光的潮浪伴著男孩歷過弱冠之年，它來不及著墨於回憶。小夏早已褪去青澀之氣，身高六尺有餘，我只能以另一個角度仰望他曾經矮小的背影。他整日提著公事包四處奔走，一句告別，在風裏轉過身，我倆就失散或幾天、或經年。偶爾寂夜中的工作通話裏，我時常聽見他用催促的語氣命令下屬快點交文件，快點出報告……「快點兒母親，我還有要事要處理。」二年一八年八月五日，盛夏再一次與艷陽聲勢浩大地盛開吟唱，彼時雞鳴初響，小夏在飯桌前打字工作，三番四次頻頻看錶，終於開口道。話音剛落，我怔然一楞，長久壓抑心底的落寞執意地浮上腦際，如濃墨遇水般化開，幾秒之內，便佔據我的一池心湖。

是因為最近過於空閒，才有空想這些有的沒的嗎？兒子如今名利堆疊，今後必衣食無憂，這正是我費盡一生之所追求，我又為何偏偏生愁？

時光向來著急難耐，以至於我還未有所反應，它便給出答案。

一輛汽車驟然馳至，於紅綠燈處，駛向小夏飛快的步伐。那個當年曄如扶桑的少年郎被永久遺落於不息的夏，被永駐的時光無情地帶走。

我從小便讓他快點兒、再快點兒，沒曾想他竟是太急，比我先走了一步。

他只是快了點兒，他只是又摔了一跤。

我生命的一冊裏，有關小夏的一頁是如此深刻，導致我耗盡往後的日子我一字一句地細閱，才醒悟從前的我實在是太快了，很多記憶都只能慢慢拼湊，卻又隨著年壽的增長漸漸被忘卻。我噙着淚翻出兒子童年時的小手錶，錶帶上用墨水筆寫下了一個小小的名字：林懸夏。多年前決然出鞘的劍驀地正中胸膛，我熱淚潸然，睨向別處，眼簾之下是一本小夏高中時的日記。他寫道：「你是愛我的，所以希望我再優秀點兒，再成熟得快一點兒。我都記得，你都曉得。」

良久後，我抹抹眼淚，你燦爛的日子將永遠停留，我也可以慢一點兒了。

1415 字